## **Bank** 中国光大银行

##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简称"本行")第七届董事会第二 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6月1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,并于2018年6 月15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6名,实际参与表 决16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:

1、《关于为关联法人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核定授信额度的议案》 表决情况:有效表决票8票,同意8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李晓鹏、张金良、蔡允革、李杰、章树德、李华强、傅东、师永 彦董事在表决中回避。

该议案已经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。

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的独立意见:根据相关规定,本次交易遵循 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,依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,符合本行和全体 股东的利益,并已依法履行内部审批程序,本行独立董事同意该项议 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##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16日